

# 宝鸡市凤翔区教育体育局文件

宝凤教发〔2025〕79号



## 宝鸡市凤翔区教育体育局 关于印发《宝鸡市凤翔区义务教育阳光招生 (2025)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中心校，初中（九年制）学校，局直属学校，雍城中学：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省、市教育部门阳光招生工作部署，认真做好全区2025年义务教育阳光招生工作，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和获得感，区教体局制定了《宝鸡市凤翔区义务教育阳光招生（2025）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宝鸡市凤翔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6月6日

（主动公开）



# 宝鸡市凤翔区义务教育阳光招生（2025） 实施方案

为切实做好全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阳光招生工作，深入推动“教育入学一件事”改革落地见效，按照省市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积极落实教育强区建设要求，推进“教育入学一件事”改革，全面启用“陕西省基础教育招生管理系统”（以下简称招生系统），持续提高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信息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整治“暗箱操作”和“掐尖招生”行为，严格管控试点实验项目等特定类型招生，严肃查处招生入学环节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不断健全公平入学长效机制，切实减轻学生及家长教育焦虑，维护良好教育生态，提升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

## 二、重点任务

**（一）落细招生入学责任。**全区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实行“区级统筹，以校为主”的工作机制。各校在区教体局的领导下按照全区统一部署，合理划分学区，完善招生方案，规范工作流程，配置招生系统，负责辖区内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组织实施、信息公开、学籍管理和督查落实。义务教育学校利用招生系统负责做好政策宣传、登记审核、

发放录取通知书等工作。全区义务教育招生正式报名统一在7月上旬进行，具体时间及方式另行公告。

**（二）依法保障入学权利。**凡当年8月31日前（含8月31日）年满六周岁的儿童少年，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送其入学接受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的，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提出申请，在户籍所在地镇中心校（原镇教委）咨询办理。各中心校指导学校与学区内村组、社区加强联系，精准掌握适龄儿童少年信息，确保适龄儿童应入尽入，严防出现失学辍学；严格落实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确保符合《居住证暂行条例》规定条件的随迁子女能接受义务教育。

**（三）落细特殊群体支持措施。**根据区级残疾人教育专家委员会评估意见，对具备学习能力能够到普通学校就读的，优先安排到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对残疾程度较重，不能接受普通教育的，报备局教育股并评估后，根据情况安排到特殊教育学校就读。对残疾程度严重，不能到校就读的，安排特殊学校进行送教上门或通过网络远程送教，切实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对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依法依规落实好教育优待政策。家长持所需有效证件按时限到区教体局教育股203办公室进行登记资审，由区教体局进行统筹安置。

对本地区多子女义务教育入学，坚持自愿申请、公平公开、就近就便原则，根据学区学位情况统筹落实长幼随学政策。

各义务教育学校要按照《宝鸡市困境学生（幼儿）教育助学关爱服务实施方案》（宝市教发〔2024〕132号）要求，健全本地农村留守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群体的入学工作台账，加强关爱帮扶和教育资助，确保应入尽入，常态化做好控辍保学工作。

**（四）科学合理划分学区。**区教体局根据适龄儿童人数、学校分布和规模、行政区划、交通状况等因素，在广泛征求意见、综合研判分析、科学评估的基础上按照“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原则划定学区范围，及时向社会公布。除城区义务教育小学、初中实行划学区招生外，其余义务教育小学、初中实行对口直升。

**（五）严格落实入学要求。**严禁以“国学班”“读经班”“私塾”等形式替代义务教育。不得通过文化课考试、测试等方式选拔学生，不得收取学生个人简历或视频音频等个人展示材料，不得以学科竞赛、考试证书、荣誉证书、培训证明等作为录取依据。入学后实行均衡编班，不得设立或变相设立重点班、快慢班。严禁以“校园开放日”等名义进行违规招生宣传或考察学生、家长。

**（六）规范公办学校招生。**2025年全区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按照“公民同招，依次录取”和“户籍登记为主、住房登记为辅、就业经营补充”的原则，统一在陕西“教育入学一件事”招生平台系统中进行线上报名录取入学，家长可

登录陕西省政务服务网或下载秦务员 APP 并注册，按工作指南要求进行网络报名。网络报名有问题的可根据区教育局安排在规定时限内向报名学校提交资料进行线下资审录取。

**（七）规范民办学校招生。**坚持民办义务教育学校与公办学校同步报名、同步招生、同步录取。凤翔区唯一一所民办初中宝鸡雍城中学已纳入区教育局统一管理，与公办学校招生程序一致，网络报名有问题的可在雍城中学进行线下登记资审录取。雍城中学优先满足凤翔区学生入学需求，有学位空余可以在市内跨县招生，不得跨市招生。

**（八）严格管控特定类型招生。**各类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实验项目以及外语、体育、艺术等特定类型招生全面实行市级初审、省级审核制度。2025 年凤翔区义务教育学校招生不设立外语、体育、艺术等特定类型招生，各校不得以任何理由开展与语言、体育、艺术、数学、科技类方面的挂钩招生工作，严禁随意突破招生范围。

**（九）严格学籍管理。**严格执行学籍管理规定，充分利用电子学籍管理系统加强日常监管，严格实行“一人一籍、籍随人走”，强化新生学籍建立工作各环节审核。各校要在开学后一个月内完成新生学籍注册工作，确保学籍注册与招生录取、实际就读一致，严禁出现空挂学籍、违规建立学籍、无本校学籍实际就读等行为。区教育局将做好辖区内义务教育阶段外籍和港澳台侨学生就学工作。

**（十）落实“教育入学一件事”。**各义务段学校要认真落实“教育入学一件事改革”要求，全面启用“陕西省基础教育招生管理系统”，实施报名、材料审核、录取“线上一

网通办”。要明确招生系统管理人员，强化工作力量，细化职责任务，夯实工作责任，保质保量完成招生任务。要组织招生系统管理人员，全面开展业务培训，熟练掌握操作要领，并明确工作纪律，落实系统安全和保密职责。要按照全省统一部署，结合本地区报名工作实际，务必在2025年6月20日前按期完成招生系统内报名材料、流程及学校选择匹配等功能配置任务，分类型多轮次同步开展适应性演练（公开测试），并及时调整和优化招生系统配置功能，确保招生系统报名操作简单易用，满足招生工作需求。各义务教育段学校要设立线下报名服务站，为线上报名有困难的群众提供指导和服务，实现一个清单告知、一套表格填写、一个场所提交，推进“线下只进一门”，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今年是全省统一使用招生系统实施义务教育招生工作首年，各义务教育学校要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于2025年6月12日前将本校招生工作方案（含学区划分办法）、9月20日前将义务教育招生工作总结报区教体局教育股。要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形成严抓严管的招生入学工作态势。要强化工作纪律要求，对照《教育部普通中小学招生“十项严禁”纪律》（见附件1）规定，确保落实阳光招生各项任务。

**（二）坚持公开透明。**各学校要建立招生信息公开制度，设置公开招生咨询、投诉电话，通过多种方式，向社会公布招生工作方案，明确学区划分、招生流程、审核条件、时间安排等政策规定，优化精简报名登记、递交证明材料、审核

相关资质等程序；要加强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办事指引、网上报名、入学流程、家长操作指南等规定办法及招生入学热点问题的宣传解读，引导家长形成合理的就学预期；要加强舆情监测，强化招生入学风险研判，对不实招生信息要及时辟谣、释疑解惑，稳妥处置招生入学舆情及突发事件，维护良好的招生入学秩序。

**（三）严格执纪问责。**区教体局将通过明察暗访、专项督查、随机抽查等方式进行招生工作督查，对顶风违纪的学校及责任人从严查处，对监管不力、失职失责的人员追究相应责任，情节特别严重的按干部隶属关系移交纪检监察部门查处。对顶风违纪的民办学校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各招生学校要畅通举报和申诉受理渠道，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要建立台账、逐一认真核查处置。

凤翔区教育体育局（监督咨询电话）0917-7211525

- 附件：1. 教育部普通中小学招生“十项严禁”纪律  
2. 凤翔区2025年义务教育学校学区划分方案  
3. 凤翔区2025年城区小学、初中学区划分图

附件 1.

## 教育部普通中小学招生“十项严禁”纪律

1. 严禁无计划、超计划组织招生，招生结束后，学校不得擅自招收已被其他学校录取的学生；

2. 严禁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自行组织的各类考试结果；

3. 严禁提前组织招生，变相“掐尖”选生源；

4. 严禁公办学校与民办学校混合招生、混合编班；

5. 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虚假宣传等不正当手段招揽生源；

6. 严禁任何学校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入学挂钩的“捐资助学款”；

7. 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以各类竞赛证书、学科竞赛成绩或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

8. 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设立任何名义的重点班、快慢班；

9. 严禁初高中学校对学生进行中高考成绩排名、宣传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教育行政部门也不得对学校中高考情况进行排名，以及向学校提供非本校的中高考成绩数据；

10. 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不得为违规跨区域招收的学生和违规转学学生办理学籍转接。

## 附件 2

# 宝鸡市凤翔区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 学区划分方案

### 一、小学学区划分

#### 1. 城区小学学区：

**东关逸夫小学：**户籍住址在东关街（东湖口至东关红绿灯）、太白巷以东、宁家巷以西区域内的适龄儿童，户籍住址在东湖路（含文化路、福海路）以西至毡匠巷及盛世秦都东边巷子以东区域内的适龄儿童及东大街村 1 组、2 组、3 组的适龄儿童。住宅小区在在东关街（东湖口至东关红绿灯）临街南北小区、太白巷以东、宁家巷以西区域内及东湖路（含文化路、福海路）以西至毡匠巷及盛世秦都东边巷子以东区域内小区。【主要包括：博物馆家属院、福缘聚小区、进校家属院、静园小区、民政局家属院（文化路）、农发行家属院、石落务粮站家属院、文化馆家属院、文化路电力局家属院、线务局家属院、信合家园家属院、征稽所大队家属院、湖滨小区、文化路小区、文苑星居、福海路小区、人劳局家属院、福盛苑、雍康花园、梧桐苑、东关 7 号院、东关 11 号院、东关 12 号院、湖滨庭院、检察院家属楼、诸志巷家属院、东关 9 号院、东关 22 号院、东湖雅苑、凤翔中学家属院、林业站家属院、天元小区、医药公司凤中路口家属楼、

执法大队家属院、食品厂家属院、东湖路水利局家属楼、19号院、疾控中心家属院、凤凰城小区（原木器厂）、朝阳居、教育小区、供销联社家属院、石油公司家属院、笙箫鹞苑、东关公路段家属院、外贸公司家属院、五金公司家属院、凤钛名苑、安泰庄园、药材公司家属楼、兽医站家属院、聚丰园三区、东关64号院、技术监督局家属院、东关49号院、雍安小区、东大街村1组、东大街村2组、东大街村3组。】

**竞存第一小学：**户籍住址在东大街（大十字至东湖口十字）以北、凤泉东路以南、太白巷以西、北大街以东的区域，户籍住址在东大街村（4、5、6、7组）、北大街村（1、2、3组）、小沙凹村各组的区域；住宅小区在东大街（大十字至东湖口十字）以北、凤泉东路以南、太白巷以西、北大街以东区域及东大街凤凰十字以东至东湖路北段红绿灯处的临街南北小区（主要包括：秦都大厦、区百货公司家属院、城关粮站家属院、城关镇派出所家属院、大关庙巷家属院、东大街邮电局家属院、东大街83号院、水利局家属院、二马路10号院、二马路8号院、二马路七号院、凤鸣独院、二马路凤鸣新村、凤钛园、工行家属院、广电家属院、交通局家属院、锦园小区、经典南苑、经典庄园、新都市花园东区、剧团家属院、聚丰园二区、聚隆公司家属院、军粮供应站、科技局家属院、粮食小区、农行家属院、人大家属院、区医院家属院、政府家属院、审计局家属院、苏峰大厦、图书馆家属院、卫生局家属院、武装部家属院、县委家属院、

乡企局家属院、鑫馨家园、烟草家属院、阳光小区、饮食服务公司家属院、影剧院家属院、雍州院子、育才小区、园艺站家属院、政协家属院、中医院家属院、资金所家属院、老工商局家属院、华阳小区、秦都新城、凤鸣小区、新都市花园西区、雍发花园、农机局家属院)的适龄儿童。

**雍城小学：**户籍住址在城关镇西古城村、大辛村的适龄儿童；户籍或住宅在秦景北路及秦景南路以西、凤马尹路沿线以东、西关街以南区域内（包括恒源华府、玫瑰园、雍城大院、云樾府、恒源名都、书香华庭、恒源新城、西城国际百合小区、西城国际紫薇小区、大正美墅、文苑新城、雍城西市、世家庭院等小区）的适龄儿童。

**关中小学：**户籍住址为关中社区、关中路、长青苑的适龄儿童；户籍或住宅在长青苑、揽盛苑、凤泉花园B区、凤泉花园C区、关中工具厂家属区、郁金香花园、上善家园、万和家园、长青路两侧区域小区的适龄儿童；进城务工人员子女。

**儒林小学：**户籍住址在行司巷村、西大街村5组、豆腐村的适龄儿童，户籍或住宅小区在秦景南路以东、雍城大道西段以南、雍兴路以西区域（含雍兴路东侧临街小区）的适龄儿童，户籍住址在南大街以东、东大街西段以南、秦凤路南段与雍辉路及盛世秦都东侧巷子连线以西（含雍城大道雍兴路口以东临街南北小区、南大街临街小区）区域内的适龄儿童。主要包括原财政局家属院、保险公司家属院、城关财

政所家属院、城关镇家属楼、慈善协会家属院、当铺巷、电力局南环路家属院、电影公司家属院、凤凰城小区、冯抽家属院、凤师家属院、妇幼保健院家属院、工商局家属院（南环路）、运管所家属院、供销小区（行司巷口）、国税家属院、环保局家属院、计生局服务站家属院、建行家属院、建筑公司家属院、聚尚小区、林业局家属院、民政局家属院（行司巷）、农税局家属院、人行家属院、儒林小区、商会小区、社保家属院、石油大院、水利物资家属院、税务局家属院、天兴小区、原体育局家属院、物资局家属院、新华书店家属楼、盐业公司家属院、新长城小区、雍城花园、邮政局家属院、质安站家属院、农村公路管理局家属院、春雨小区、大正花园、建福园、盛世秦都、地税局家属院、凤林家园、房管所家属楼、城建局家属楼、金属小区、交警队家属院、凤城大厦、凤栖家园、兴隆小区、齿轮小区家属院、电力局雍兴路住宅区、富强花园小区等家属院和住宅小区的适龄儿童。

**西街小学：**户籍住址为北大街村 4、5、6、7、8 组；西大街村各小组（5 组除外）；三里河村各小组；石家营村 1、2、14 组的适龄儿童；户籍或住宅小区在秦景北路以东、南大街及北大街连线以西、雍城大道西段以北、西小巷通长青路路段以南区域及西关街以东、揽胜苑小区以南、长青路以西区域的适龄儿童。主要包括西城国际紫薇小区；颖晖家园；西凤

小区;西凤佳苑;西凤家属院;锦苑小区;公安局家属院;百合花园;雍州大厦;凤泉花园 A 区;南大街 92 号院;招待所家属院;南街市场小区;西大街 1 号院;西大街 11 号院;老司法局家属院;西关印刷厂家属院;海绵厂家属院;石化厂家属院;法院家属院;商务局家属院;城关卫生院小区的适龄儿童。

**铁丰小学:** 户籍住址为城关镇铁丰村、高王寺村、瓦窑头村、马家庄村、马村及六营村的适龄儿童;住宅在湖滨上居(南环路)、汇景东庭(东环路)、安城尚居、雍兴小区、水泥厂家属院以及东关红绿灯以东区域等小区的适龄儿童。

**2. 其他小学学区:** 由各镇中心校根据学校布局和以往惯例安排就近入学。

## 二、初中学区划分

### 1. 城区初中学校学区:

**凤师附中:** 户籍住址及居住小区在雍城大道以北至东湖路太白巷南段以西、二马路至党校路连线至北大街以南、北大街至雍城大道连线以东区域内的适龄儿童【含有:百货公司家属院、保险公司家属院、博物馆家属院、城关财政所家属院、城关镇家属楼、慈善协会家属院、大关庙巷家属院、当铺巷、地税局家属院、电影公司家属院、东关 83 号院、东大街邮电局家属院、东湖宾馆家属院、二马路 10 号院、二马路 8 号院、冯抽家属院、凤城大厦、凤凰城小区、凤林家园、凤栖家园、凤师家属院、福海路小区、福盛苑、福缘

聚小区、妇幼保健院家属院、工商局家属院（南环路）、工行家属院、供销小区（行司巷口）、广电家属院、国税家属院、湖滨小区、计生局服务站家属院（秦凤路）、建福园、建行家属院、建筑公司家属院、交警队家属院、交通局家属院、金属小区、进校家属院、经典南苑、静园小区、剧团家属院、聚丰园二区、聚隆公司家属院、聚尚小区、科技局家属院、粮食小区、林业局家属院、民政局家属院（文化路）、民政局家属院（行司巷）、农发行家属院、农机局家属院、农税局家属院、农行家属院、城关镇派出所后院家属院、二马路七号院、秦都大厦、秦都新城、秦凤路 48 号院、人大家属院、人劳局家属院、人行家属院、儒林小区、商会小区、审计局家属院、盛世秦都、石落务粮站家属院、石油大院、水利局家属院、水利物资家属院、税务局家属院、苏峰大厦等家属院和小区，图书馆家属院、卫生局家属院、文化馆家属院、文化路电力局家属院、文化路小区、文苑星居、五洋小区、武装部家属院、物资局家属院、区委家属院、线务局家属院、乡企局家属院、鑫馨家园、信合家园家属院、行司巷 9 号院、烟草家属院、社保家属院、饮食服务公司家属院、影剧院家属院、雍城大厦、园艺站家属院、原财政局家属院、原体育局家属院、运管所家属院、征稽所大队家属院、政府家属院、政协家属院、质安站家属院、中医院家属院、资金所家属院、城建局家属楼、农村公路管理局家属院、房管所

家属楼等家属院和小区】；户籍属铁丰村1组、北大街村（1、2、3组）、东大街村（4、5、6组）、西大街村5组的适龄儿童。

**竞存第一中学：**户籍住址及居住小区在凤泉东路以南、北大街至西小巷口以东、北大街起至党校路二马路连线以北、财神庙巷以西区域内的适龄儿童【含有：上善家园、万和家园、华阳小区、锦园小区、雍州院子、军粮供应站、城关粮站家属院、凤鸣小区、凤鸣独院、新都市花园西区、雍发花园、新都市花园东区、育才小区、区医院家属院、阳光小区、经典庄园、经典庄园周边独院、凤钛园、老工商局家属院、教育小区、朝阳居、幸福里、郁金香花园等家属院和小区】；户籍属东大街村（3、7组）、小沙凹村的适龄儿童及进城务工子女。

**城关中学：**户籍住址及居住小区在雍兴路至雍城大道至南大街北大街连线以西区域内的适龄儿童【含有：公安局家属院、法院家属院、商务局家属院、锦苑小区、西中家属院、雍州大厦、百合花园、世家庭院、雍城西市、恒源新城、文苑新城、大正美墅、恒源华府、雍城大院、西城紫薇小区、西城百合小区、书香华庭、云樾府、恒源名都、原氮肥厂家属楼、玫瑰园、颖晖家园、凤泉A区、凤泉B区、凤泉C区、凤泉D区、凤泉北区、长青苑、揽盛苑、天兴小区、电力局家属院（雍兴路）、邮政局家属院、新华书店家属院、环保

局家属院、雍城花园、新长城小区、西大街1号院、城关卫生院小区、海绵厂家属院、石化厂家属院、西大街11号院、南大街92号院、南大街市场小区、西凤小区、西关印刷厂家属院、兴隆小区、齿轮小区家属院、西凤佳苑、老司法局家属院、西凤家属院、盐业公司家属院、招待所家属院等家属院和小区】；户籍属北大街村（4、5、6、7、8组）、石家营村（1、2、14组）、西大街村5组除外、豆腐村的适龄儿童。

**纸坊中学：**户籍住址及居住小区在雍兴路至雍城大道至东湖路至太白巷连线以东、二马路东段以南、财神庙巷以南区域内的适龄儿童【含有：富强花园小区，春雨小区，大正花园，雍康花园，电力局南环路家属院，凤钛名苑，梧桐苑，汇景东庭，笙箫鹞苑，安城尚居，意苑花园，雍兴小区，湖滨上居，雍州家园小区，东关1号院，东关7号院，东关9号院，东关11号院，东关12号院，东关19号院，东关22号院，东关49号院，东关51号院，东关64号院，凤凰城小区(原木器厂)，天元小区，东湖雅苑，湖滨庭院，医药公司凤中路口家属楼，林业站家属院，诸志巷家属院，食品厂家属院，生产资料家属院，东湖路水利局家属楼，卫东化工厂家属院，检察院家属楼，执法大队家属院，药材公司家属楼，技术监督局家属院，兽医站家属院，五金公司家属院，外贸公司家属院，东关公路段家属院，供销社家属院，安泰庄园，聚丰园三区，凤翔中学家属院，水泥厂家属院，雍

安小区，疾控中心家属院，石油公司家属院】；户籍属纸坊村、火星村、周家门前村、马村、马家庄村、六营村、高王寺村、瓦窑头村、铁丰村（2、3、4、5、6、7、8组）、东大街村（1、2组）的适龄儿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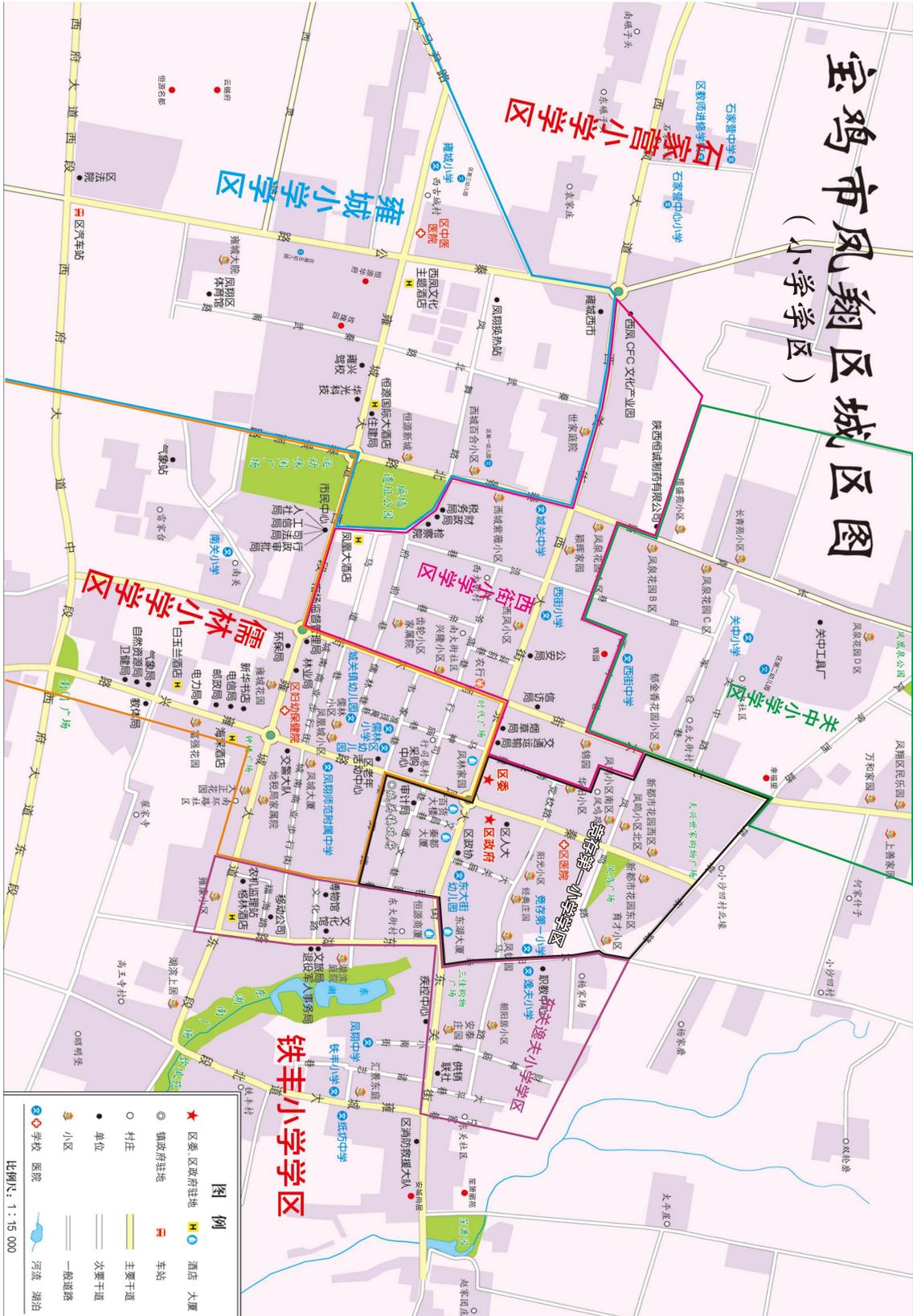
**石家营中学：**户籍住址为石家营村、豆腐村、处礼村、西古城、大辛村、范家寨镇的适龄儿童，进城务工人员的适龄子女以及全区有寄宿需求的适龄儿童。

**2. 农村初中学校学区：**按照镇（社区）行政区划，辖区内有一所初中的，其学区为辖区内所有小学，辖区内有两所初中学校的，其学区为初中学校所在地 2.5 公里以内（同时参照已往自然学区入学惯例），具体入学方案由各镇中心校确定。

**3. 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宝鸡市雍城中学属宝鸡市教育局审批的全日制普通中学。今年继续由区教体局审核备案后，在区内招生；学位有富余可以在区外招生，但不得跨市域招生。

附件 3

凤翔区 2025 年城区小学、初中学区划分图



# 宝鸡市凤翔区城区图 (初中学区)

